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江永县2025年秋粮“一喷多促”防灾减灾措施应急采购项目

采购人：江永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立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LH-JYCG25-0912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7,3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江永财采计[2025]00035号

采购项目预算：490,0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5年09月15日

采购人签章：
江永县农业农村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何大文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490,000	最低评标价法

谈判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 安装后联网获取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490,000元

包概述：2025年“一喷多促”措施实施拟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组织进行，即统一由第三方服务组织购买防控药剂和开展无人机飞防作业。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2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			本包类型：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报价相同的，约定由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自主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本次评标将有供应商谈判环节，请各供应商一直在开标室中保持在线状态，进入供应商谈判环节后谈判小组将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对话；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未能进行谈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本包付款约定	1	100%	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投标人具有农药经营许可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1	江永县 2025年 秋粮 “一 喷多 促” 防 灾 减 灾 措 施 应 急	亩	40	12,250	490,000	C09019900-其他农业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1	采购需求	<p>1. 80%烯啶·吡蚜酮：规格100g/包；剂型：水分散粒剂；每亩配比用药量30g；提供农药产品的三证扫描件（即：农药产品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登记使用农作物含水稻。</p> <p>2. 30%丙环·咪鲜胺：规格1000g/瓶；剂型：水乳剂（比例要求：丙环唑：10%，咪鲜胺：20%）；每亩配比用药量70ml；提供农药产品的三证扫描件（即：农药产品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登记使用农作物含水稻。</p> <p>3. 10%甲维盐·茚虫威：规格500g/瓶；剂型：悬浮剂；每亩配比用药量50ml；提供农药产品的三证扫描件（即：农药产品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登记使用农作物含水稻。</p> <p>4. 99%磷酸二氢钾：规格1000g/包；剂型：粉剂；每亩配比用药量100g；提供农药产品标准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 0.01%14-羟基芸苔素甾醇：规格500ml/瓶；剂型：水剂；每亩配比用药量50ml；提供农药产品的三证扫描件（即：农药产品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产品标准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登记使用农作物含水稻。</p> <p>6. 飞防作业：有不少于4个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提供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人员名单、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证书扫描件（植保无人机系统操作手合格证或农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操作证或无人机应用技术培训证），加盖投标人公章。</p>			
1.2	采购其他要求	<p>一、项目概况</p> <p>1、目标任务</p> <p>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精选药肥、科学喷施”原则，聚焦晚稻主产区，重点针对二化螟、稻飞虱、稻纵卷叶螟、纹枯病、稻瘟病、稻曲病等重大病虫害和高温干旱、洪涝、寒露风等自然灾害，因地制宜实施秋粮“一喷多促”，全县作业面积1.225万亩，最大限度减少灾害损失，力争实</p>					

现大面积稳产增产。

2、技术路径

(一) 分类施策，精选药肥。根据水稻生育进程，病虫害和自然灾害发生实际，合理确定药肥配方，严格按照杀虫剂、杀菌剂、叶面肥、植物生长调节剂等使用要求混合喷施，因地因苗因时因灾实施“一喷多促”。根据我县实际情况，制定了配方：在叶面肥和抗逆植物生长调节剂上选择喷施0.01%芸苔素内酯、99%磷酸二氢钾；在病虫害防治上选择30%丙环·咪鲜胺、80%烯啶·吡蚜酮、10%甲维盐·茚虫威防治二化螟，稻纵卷叶螟、稻瘟病、稻曲病、稻飞虱等，飞防作业时包括助剂，确保增产增收。

(二) 科学配方，提升效果。为了确保施药效果，在飞防时打足药液，抢晴施药。争取在乳熟前、确保在蜡熟前完成喷施作业。作业时环境风速应小于三级风、气温不宜超过30℃，在上午10点前或下午3时后进行施药，避开正午高温时段；施药后8小时内遇中到大雨，要及时补喷。植保无人机喷施作业飞行速度控制在5—7m/s，亩喷液量不少于3L；飞行高度（离作物冠层的高度）根据载荷重量适当调整，载荷量<50L的机型飞行高度2—3m，载荷量≥50L的机型飞行高度2.5—4m。

3、实施程序

(一) 确定实施区域。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2025年秋粮“一喷多促”补助政策实施的通知》文件要求和8月18日全省秋粮“一喷多促”视频会议精神，今年省厅安排我县秋粮“一喷多促”实施面积1.225万亩。

(二) 开展采购服务。2025年“一喷多促”措施实施拟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组织进行，即统一由第三方服务组织购买防控药剂和开展无人机飞防作业，按照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的原则，采取政府应急救援紧急采购服务方式，重点支持专业化、规范化和有资质实力、有良好信誉的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组织来承担。由县农业农村局集中采购，再由中标的专业化服务组织实施统一作业。确保“一喷多促”措施尽快落实到户到田。

(三) 补贴标准。根据实际测算综合作业成本，合理制订补贴标准，亩平补助不高于40元（包括药剂和飞防），不高于当地平均成本，防止价格虚高导致“惠商不惠农”。在完成面积目标任务的基础上，尽量扩大“一喷多促”作业面积

(四) 验收方式。在受益种植户、村委会签字确认，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验收（签字、盖章）的基础上，县农业农村局对实施面积和作业质量进行核验和抽检，抽检面积不低于作业总面积的10%，合格后按合同要求付款给中标的第三方服务组织。留存服务合同、药剂签收单、现场作业影像、

植保无人机作业轨迹（作业轨迹面积不低于服务合同面积）、图片资料以及相关佐证材料。

4、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相关单位要切实加强对“一喷多促”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责任制度，及早分解落实任务。明确进度安排，压紧压实责任，推进工作落实。因作业时间紧、任务急，各单位要急事急办、特事特办，确保农事到、喷施物资到、飞防作业到，按期完成项目实施，不得逾期，防止错过农时季节和秋粮生产关键期。

（二）强化技术指导。县农业农村局和各任务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抽调技术骨干深入任务区域，开展巡回指导、技术服务，举办技术培训、现场指导、田间课堂等，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现场指导开展“一喷多促”作业，准确把握什么时候喷、怎么喷、喷什么。

（三）强化质量监督。各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要对作业全过程进行监管，防止出现肥药用量不达标、降低作业标准、无人机“空飞”等行为。县农业农村局组织随机抽查，实地查看药品使用量、喷施作业等工作记录，科学评估作业质量，抽查田块面积不低于总作业面积的10%。充分发挥受益主体的监督作用，通过农户、村、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县农业农村局等多方面参与，确保作业面积、作业过程和作业质量得到各方认可。

（四）强化资金监管。县农业农村局相关股站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持专款专用，严格资金审批流程，严肃财经纪律，强化绩效管理，确保资金用足用好、用在刀刃上，对资金发放、使用等环节进行严格监管，严防“跑冒滴漏”。要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确保作业完成后及时兑付。不得弄虚作假，防止资金截留挪用、落实不到位、兑付不及时。

（五）强化信息报送。项目实施明确专人负责，及时调度资金拨付、支出进度和喷施作业面积情况，资金支出明细及时上报资金管理平台。

二、商务要求

1、产品包装、运输、保险及保管要求

1.1产品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满足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防腐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2中标人负责货物在实施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1.3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项目实施人员、相关管理人员的一切人身和财产安全

1.4货物包装、保险及运输环节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2、质量保证要求

2.1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为原生产厂家的全新产品，所供货物质量必

			<p>须达到国家或部颁标准，严禁提供假冒假劣产品。</p> <p>2.2所投产品专供江永县秋粮“一喷多促”实施，严禁倒卖。</p> <p>2.3质保期：货物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壹年。</p> <p>3、验收</p> <p>3.1中标人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并列出清单，由采购人组建验收小组，依据国家有关行业标准、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进行现场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项目实施。</p> <p>3.2验收不合格的，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p> <p>4、售后服务</p> <p>4.1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中标单位需全程跟踪服务，提供技术指导服务、报账资料收集等内容。</p> <p>5、项目实施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p> <p>6、结算方法</p> <p>6.1付款方式和条件：按合同约定。</p> <p>6.2本项目采用费用包干方式实施，含税率装卸（搬运）、运输费，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的设备及材料购置，以及产品运输保险保管、通过验收、培训、质保期免费服务等所有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p>对于上述项目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p>
--	--	--	--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1	江永县2025年秋粮“一喷多促”防灾减灾措施应急	1.1	采购需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1.2	采购其他要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江永县农业农村局（甲方）

供应商（全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4) 是否分包：。

(5) 项目负责人：。

(6) 联系电话：。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4)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预付款：（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分期付款：。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年月日，完成日期：年月日。总日历天数：天。

(2) 地点：

(3) 方式：

1

合同

商务

(4) 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5) 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期限要求。

4. 合同验收

(1) 验收主体：。

(2) 验收方式：。

(3) 验收标准：。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文件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采购人执份，供应商执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明细、分包合同等。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	--	--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异常报价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